

泰顺县人民医院（泰顺县人民医院医共体）空调及净化 系统运维托管技术服务合同

签订日期： 2025 年 6 月 10 日

签订地点： 温州市泰顺县

泰顺县人民医院（泰顺县人民医院医共体）空调及净化系统运维托管 技术服务合同

甲方：泰顺县人民医院（泰顺县人民医院医共体）

乙方：浙江恒诚智慧工程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泰顺县人民医院（泰顺县人民医院医共体）空调及净化系统运维托管技术服务（项目编号：TSCG202505009）招标采购结果，签订此合同。

一、服务承包金额：

大写：肆拾陆万贰仟贰佰贰拾贰元整 元人民币/年；小写：¥ 462222.00 /年。本项目采用总价包干模式。

二、服务范围

泰顺县人民医院（泰顺县人民医院医共体）空调及净化系统运维托管技术服务项目技术规范和服务要求：

1. 服务内容

泰顺县人民医院（泰顺县人民医院医共体）空调及净化系统运维托管技术服务项目，包含暖通设备，对空调运行、应急处理，过滤网清洗并消毒记录；保养空调主机的外检翅片，进行清洗加机油处理，水系统清洗；循环水泵加润滑油，应急处理，检查噪音，过滤器、止回阀等；对空调箱的过滤器进行清洗更换等工作。

主要设备：泰顺县人民医院院内暖通设备总共有 1336 台，挂式空调约 640 多台，立式空调约 60 台，风机盘管约 530 台（其中 VRV 风机盘管约 240 台，FRV 风机盘管约 250 台，吸顶机约 40 台），新风机共 28 台（其中 VRV 新风机约 14 台，FRV 新风机约 13 台，病理科新风机 1 台），中央空调主机约 65 台（其中 VRV 主机 49 台，FRV 主机 13 台，负压手术室中央空调主机 1 套，手术室中央空调主机 1 套，供应室中央空调主机 1 套），空调箱 12 套（其中负压手术室空调箱 2 套，手术室空调箱 9 套，供应室空调箱 1 套）。具体以采购人实际维保需求为准，供应商须无条件满足。

2. 服务项目范围清单

序号	空调系统保养内容	数量	单位	保养次数/年	备注
其他楼层（含 A 楼、B 楼、行政楼、门诊楼等）					
1	多联机室内机 (VRV) 过滤网清洗	215	台	6	按照上等级要求资料、空调运行，应急处理，过滤网一个月清洗一次并消毒记录，一年按照 6 个月计算

2	多联机室外机 (VRV) 维保维修	33	台	无限	主机保养外检翅片清洗加机油，水系统处理，含过滤器清洗等
3	精密空调过滤网清洗	6	台	6	按照上等级要求资料、空调运行，应急处理，过滤网一个月清洗一次并消毒记录，一年按照 6 个月计算
4	挂式空调深度清洗	450	台	1	一年一次含进、出风口，过滤器，积水盘、风轮等
5	立式柜空调深度清洗	53	台	1	一年一次含进、出风口，过滤器，积水盘、风轮等
6	风机盘管深度清洗	215	台	1	一年一次含进、出风口，过滤器，积水盘、风轮等，并安排第三方检测
7	空调维修保养及紧急处理等	806	台	无限	含年度维修、每个月保养一次
体检中心					
1	风机盘管 (FRV) 过滤网清洗	13	台	6	按照上等级要求资料、空调运行，应急处理，过滤网一个月清洗一次并消毒记录，一年按照 6 个月计算
2	中央空调主机 (FRV) 主机维保维修	2	台	无限	主机保养外检翅片清洗加机油，水系统处理，含过滤器清洗等
3	中央空调主机 循环水泵维保	2	台	无限	循环水泵加润滑油，应急处理，检查噪音，过滤器、止回阀等
4	风机盘管深度清洗	13	台	1	一年一次含进、出风口，过滤器，积水盘、风轮等
5	空调维修保养及紧急处理等	13	台	无限	含年度维修、每个月保养一次
6	循环水泵控制箱维保	2	套	无限	维保
DSA 实验室					
1	风机盘管 (VRV) 过滤网清洗	10	台	6	按照上等级要求资料、空调运行，应急处理，过滤网一个月清洗一次并消毒记录，一年按照 6 个月计算
2	空调主机	1	套	无限	主机保养外检翅片清洗加机油，水系统处

	(VRV)维保维修				理, 含过滤器清洗等
3	风机盘管深度清洗	10	台	1	一年一次含进、出风口, 过滤器, 积水盘、风轮等
4	空调维修保养及紧急处理等	10	台	无限	含年度维修、每个月保养一次
妇幼保健楼 6-12 层					
1	风机盘管过滤网清洗	213	台	6	按照上等级要求资料、空调运行, 应急处理, 过滤网一个月清洗一次并消毒记录, 一年按照 6 个月计算
2	新风机过滤网清洗	14	台	6	按照上等级要求资料、空调运行, 应急处理, 过滤网一个月清洗一次并消毒记录, 一年按照 6 个月计算
3	中央空调主机 (FRV) 维保维修	11	台	无限	主机保养外检翅片清洗加机油, 水系统处理, 含过滤器清洗等
4	风机盘管深度清洗	213	台	1	一年一次含进、出风口, 过滤器, 积水盘、风轮等
5	新风机清洗	14	台	1	一年一次清洗
6	空调维修保养及紧急处理等	227	台	无限	含年度维修、每个月保养一次
妇幼保健楼负压手术室 (1 间)					
1	负压手术室空调系统主机维保维修	1	套	2	主机保养外检翅片清洗加机油, 水系统处理, 含过滤器清洗等
2	负压手术室净化空调箱维保维修	2	套	无限	要求初效半个月清洗一次, 2 个月更换一次, 中效 6 个月更换一次, 高效每年检验一次, 最多不超过三年
手术室 (8 间)					
1	手术室中央空调主机维保	1	套	2	主机保养外检翅片清洗加机油, 水系统处理, 含过滤器清洗等
2	手术室净化空	9	套	无限	要求初效半个月清洗一次, 2 个月更换一

	调箱维保				次，中效 6 个月更换一次，高效每年检验一次，最多不超过三年
病理科					
1	新风系统维保	1	套	1	一年一次维护保养
2	新风机过滤网清洗	1	台	6	按照上等级要求资料、空调运行，应急处理，过滤网一个月清洗一次并消毒记录，一年按照 6 个月计算
3	新风机清洗	1	台	1	一年一次清洗
4	送风罩清洗	16	个	2	一年清洗两次
供应室					
1	供应室中央空调主机维保	1	套	无限	按照上等级要求资料、空调运行，应急处理，清洗一次并消毒记录，一年按照 6 个月计算
2	供应室净化空调箱维保	1	套	无限	要求初效半个月清洗一次，2 个月更换一次，中效 6 个月更换一次，高效每年检验一次，最多不超过三年
手术室、供应室初、中效过滤器					
1	手术室、供应室初、中效过滤器	1	年	无限	按要求更换

注：（1）上表清单均为暂定清单，甲方有权根据实际采购需求对清单内容进行调整，但后期金额不再调整。

（2）因甲方医疗工作的特殊性，作业时间必须无条件服从相关科室部门的安排，所涉及的费用均包含在合同总价。

六、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起三年。合同一年一签，每年度期满后甲方根据本年实际管理考核情况，若甲方对乙方的服务满意，经同意后续签合同，续签期限为1年，累计签订合同期限不得超过3年。

七、付款方式

1) 乙方须在签订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交合同金额 1%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可以是银行保函、转账支票、银行汇票等方式缴纳）。

2) 本项目采用先服务后付费模式，甲方在次月的 10 日前支付给乙方空调及净化系统运维托管技术服务费，最后一个月的费用在合同结束后 10 日内结清。（等比例扣除预付款和当月处罚金额后支付）；

3) 合同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 经采购人确认后一次性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

(乙方必须开具合同金额100%的正式税务发票), 具体付款方式按照财政局国库支付有关规定。

八、违约处理

1. 在甲方对乙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 甲方可在下列情况下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书, 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 乙方提供的服务质量或产品质量、配置不符合国家规定和承诺的标准;

(2) 乙方没有按承诺的时间供货、维修或提供其他服务;

(3) 乙方没有按承诺的价格或优惠率签订合同并供货。

2. 如果甲方根据上述的规定, 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 甲方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完成服务类似的服务, 乙方应对购买类似服务所超出的那部分费用负责。但是, 乙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九、合同转让和分包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 乙方不得转让和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十、合同生效

1. 如上述文件与本合同有不符之处, 以有利于甲方的为准。

2. 本合同在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十一、合同修改

除了双方签署书面修改合同, 并成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之外, 本合同条件不得有任何变化或修改。

1. 乙方应诚实信用, 严格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和承诺履行合同, 不向甲方进行商业贿赂或者提供不正当利益。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 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 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 则采取向某仲裁委员会按其仲裁规则申请仲裁。

3. 争议解决方式

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时, 乙方与甲方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 可向签约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二、其他

1. 未经过乙方的书面同意, 甲方不得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或将部分合同项下的义务分包给其他单位完成, 否则乙方可解除合同, 甲方缴纳合同总价的10%作为违约金。

2. 甲方不得参与可能与合同规定的与乙方的利益相冲突的任何活动。

3. 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 都应以书面或电传/传真/电报的形式发送, 而另一方应以书面形式确认并发送到对方明确的地址。

4. 合同若有未尽事宜，需经双方共同协商，订立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有同等法律效力。
5. 本合同一式五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备案一份。
6. 适用法律：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十三、合同附件

下列文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 采购人的竞争性磋商文件与采购补充文件
2. 成交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
3. 询标纪要和报价承诺书
4. 中标（成交）通知书。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开户银行：

开户名称：

账号：

签约日期：2025.6.10

签约地点：

乙方（盖章）：浙江恒诚智慧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平阳水头支行

开户名称：浙江恒诚智慧工程有限公司

账号：33001627166053006639

